

變更員林都市計畫主要計畫
(學校用地『文中小二』為公園
用地兼供滯洪池使用)書

僅供公開展覽用

彰化縣政府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一月

僅供公開展覽用

變更員林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學校用地『文中小二』為公園用地兼供滯洪池使用）書

彰化縣政府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一月

彰化縣變更都市計畫審核摘要表

| 項 目 | 說 明 | |
|--------------------------------|---------------------------------------|--|
| 都市計畫名稱 | 變更員林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學校用地『文中小二』為公園用地兼供滯洪池使用）案 | |
| 變更都市計畫法令依據 | 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4 款及第 2 項 | |
| 變更都市計畫機關 | 彰化縣政府 | |
| 自擬細部計畫或申請變更都市計畫之機關名稱或土地權利關係人姓名 | | |
| 本案公開展覽起迄日期 | 公開展覽 | |
| | 公開說明會 | |
| 人民團體對本案之意見 | | |
| 本案提交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核結果 | 縣 級 | |
| | 內 政 部 | |

目 錄

| | |
|---------------------------|------------|
| 第一章 緒論 | 1-1 |
| 第一節 計畫緣起..... | 1-1 |
| 第二節 法令依據..... | 1-1 |
| 第三節 變更範圍及面積..... | 1-2 |
| 第二章 現行都市計畫概述 | 2-1 |
| 第一節 發布實施歷程..... | 2-1 |
| 第二節 現行都市計畫概要..... | 2-2 |
| 第三章 發展現況分析 | 3-1 |
| 第一節 自然環境..... | 3-1 |
| 第二節 土地使用現況..... | 3-5 |
| 第三節 土地權屬..... | 3-6 |
| 第四節 公共設施系統..... | 3-7 |
| 第五節 周邊交通系統..... | 3-8 |
| 第四章 整體發展構想 | 4-1 |
| 第一節 圓林園設置目的..... | 4-1 |
| 第二節 設置內容..... | 4-1 |
| 第三節 成果與效益..... | 4-2 |
| 第五章 變更計畫內容 | 5-1 |
| 第一節 變更理由..... | 5-1 |
| 第二節 變更計畫內容..... | 5-1 |
| 第六章 事業及財務計畫 | 6-1 |
| 附件 | |
| 附件一 個案變更核准函 | |
| 附件二 土地登記謄本 | |
| 附件三 地籍圖謄本 | |

圖目錄

| | | |
|-------|-----------------------------|-----|
| 圖 1-1 | 變更位置示意圖..... | 1-2 |
| 圖 1-2 | 變更範圍示意圖..... | 1-3 |
| 圖 2-1 | 現行主要計畫示意圖..... | 2-4 |
| 圖 3-1 | 員林市區域排水系統示意圖..... | 3-1 |
| 圖 3-2 | 員林測站全年平均氣溫與降水量示意圖..... | 3-2 |
| 圖 3-3 | 員林市淹水災害潛勢圖（一日暴雨 350mm）..... | 3-3 |
| 圖 3-4 | 員林市淹水災害潛勢圖（一日暴雨 450mm）..... | 3-3 |
| 圖 3-5 | 員林市淹水災害潛勢圖（一日暴雨 600mm）..... | 3-4 |
| 圖 3-6 | 土地使用現況示意圖..... | 3-5 |
| 圖 3-7 | 土地權屬分布示意圖..... | 3-6 |
| 圖 3-8 | 周邊公共設施分布示意圖..... | 3-7 |
| 圖 3-9 | 道路系統示意圖..... | 3-8 |
| 圖 4-1 | 圓林園示意圖..... | 4-2 |
| 圖 4-2 | 圓林園滯洪工程設計示意圖..... | 4-2 |
| 圖 4-3 | 圓林園施工前後對照圖..... | 4-3 |
| 圖 4-4 | 圓林園滯洪設施示意圖..... | 4-3 |
| 圖 4-5 | 圓林園滯洪保護區域示意圖..... | 4-3 |
| 圖 4-6 | 圓林園滯洪成效與休閒使用示意圖..... | 4-4 |
| 圖 5-1 | 變更計畫示意圖..... | 5-3 |
| 圖 5-2 | 地籍套繪變更都市計畫示意圖..... | 5-4 |
| 圖 5-3 | 變更後計畫示意圖..... | 5-5 |

表目錄

| | | |
|-------|-------------------------|-----|
| 表 2-1 | 員林都市計畫歷次通盤檢討一覽表..... | 2-1 |
| 表 2-2 | 現行主要計畫土地使用面積表..... | 2-3 |
| 表 2-3 | 上位及相關計畫一覽表..... | 2-5 |
| 表 3-1 | 變更範圍土地清冊..... | 3-6 |
| 表 3-2 | 員林都市計畫中小學用地公共設施檢核表..... | 3-7 |
| 表 5-1 | 變更內容明細表..... | 5-2 |
| 表 5-2 | 變更前後土地使用面積增減表..... | 5-2 |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計畫緣起

一、辦理緣起

鑑於近年來全球氣候變遷，除高溫暖化外，瞬間強降雨為全球各國所面臨的最大致災威脅，特別於都市地區，因建築開發行為所導致土地透水面積減少，地面逕流因瞬間強降雨無法快速排出或有效滯洪、蓄洪，導致市區淹水，造成居民莫大的財產及生命安全損害。

為改善員林市區每逢豪大雨及颱風期間淹水問題，彰化縣政府向內政部營建署爭取約 1.8 億「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經費，辦理「彰化縣員林市過溝排水多功能調節（滯洪池）工程」。運用員林都市計畫區北側由市地重劃之文中小二用地開闢作為滯洪設施「圓林園」，園區中之過溝滯洪池除可改善員林市區淹水問題，更提供民眾平日的休憩空間，成為一座多功能防災公園。圓林園於 107 年元月開園使用，同年 7 月適逢強雨不斷，員林市累積雨量達 250 毫米，彰化縣政府首度啟動滯洪設備，將員林市過溝排水注入園區，肩負滯洪功能的圓林園發揮預期作用，因此員林市區尚無淹水災情。

圓林園所在位置係為員林都市計畫區之文中小二用地，面積約 2.53 公頃，考量現況已開闢作為公園兼滯洪池使用，且因應少子化趨勢加上員林都市計畫區學校用地經檢討已符使用需求，故員林市尚無開闢學校用地之迫切需要，為確保其永久滯洪功能並使管用合一，擬變更學校用地（文中小二）為公園用地兼供滯洪池使用，爰依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4 款及第 2 項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

第二節 法令依據

「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4 款及第 2 項。

第三節 變更範圍及面積

一、 變更位置

變更位置轄屬彰化縣員林市三愛里，位於員林都市計畫區東北一隅，經由台 1 線銜接員林大道後即可抵達，如圖 1-1 所示。



圖 1-1 變更位置示意圖

二、 變更範圍

以員林 184 重劃區文中小二用地為變更範圍，北面員林大道、西側為大勇街、東側為橋愛街，南側與園道用地相接，變更面積為 2.53 公頃，如圖 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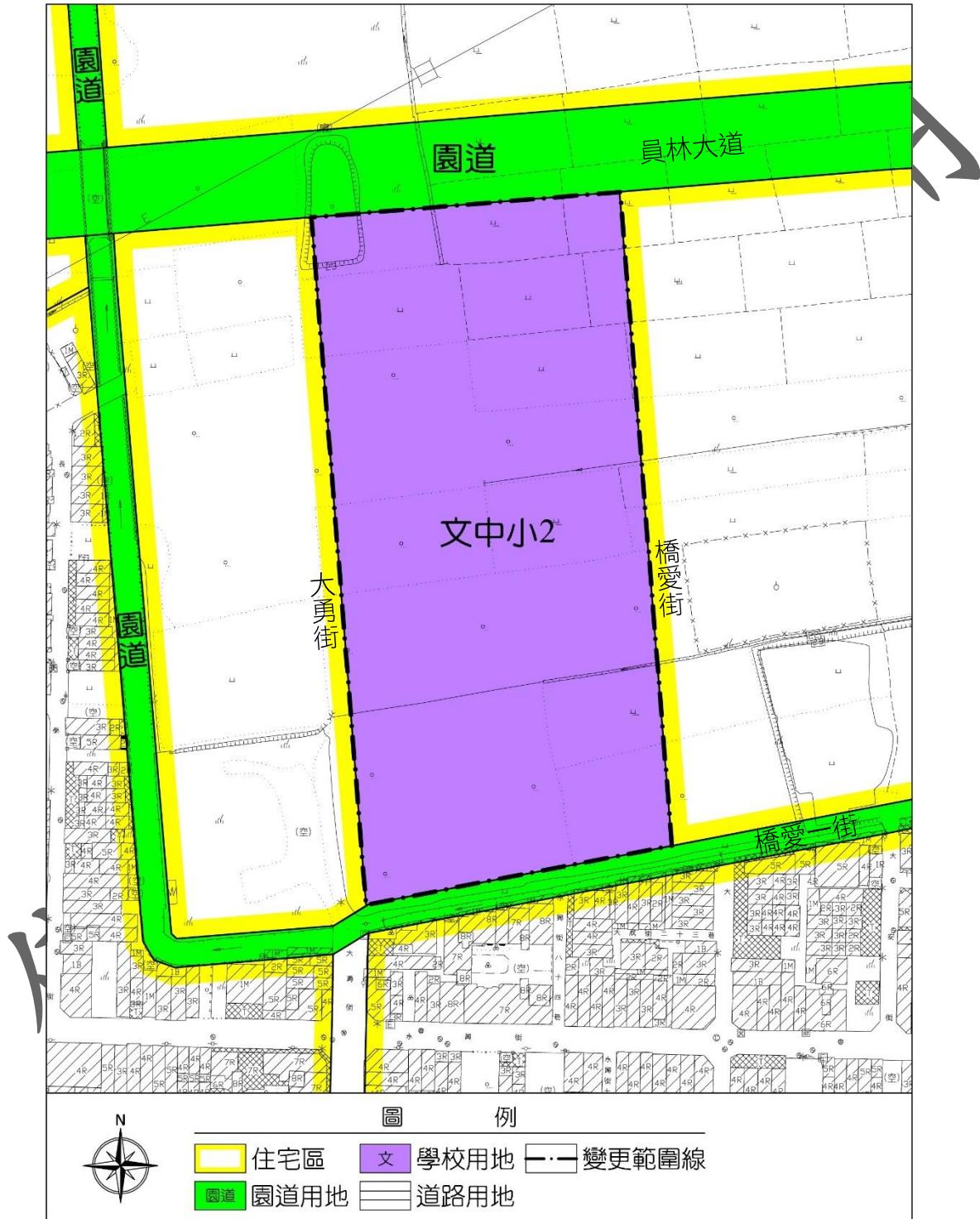


圖 1-2 變更範圍示意圖

第二章 現行都市計畫概述

第一節 發布實施歷程

員林都市計畫於民國 25 年（日治時代）制定；光復後於民國 44 年重新公布，由於都市發展快速，於民國 58 年完成擴大修訂計畫，計畫目標年為民國 75 年。後因原計畫與實際都市活動供需情形有頗多出入，於民國 69 年辦理第一次通盤檢討，民國 73 年完成公共設施通盤檢討及 79 年完成第一期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盤檢討。其後，於民國 85 年 4 月 12 日發布實施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民國 96 年 7 月 25 日發布實施第三次通盤檢討案，目前刻正辦理第四次通盤檢討。

表 2-1 員林都市計畫歷次通盤檢討一覽表

| 項次 | 計畫名稱 | 計畫核准日期文號 | 發布實施日期文號 |
|----|----------------------------------|--|---|
| 1 | 員林都市計畫（重新公布） | | 民國 44 年 7 月 18 日 |
| 2 | 員林都市計畫（擴大修訂） | | 民國 58 年 2 月 22 日 |
| 3 | 變更員林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案 | 台灣省政府民國 69 年 3 月 31 日（69）府建四字第 29345 號 | 彰化縣政府民國 69 年 4 月 10 日（69）府建都字第 59323 號 |
| 4 | 變更員林都市計畫（公共設施通盤檢討）案 | 台灣省政府民國 73 年 10 月 23 日（73）府建四字第 156506 號 | 彰化縣政府民國 73 年 11 月 7 日（73）府建都字第 152892 號 |
| 5 | 變更員林都市計畫（第一期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台灣省政府民國 79 年 10 月 12 日（79）府建四字第 159836 號 | 彰化縣政府民國 79 年 10 月 23 日（79）府建都字第 164073 號 |
| 6 | 變更員林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 台灣省政府民國 85 年 3 月 28 日（85）府建四字第 148578 號 | 彰化縣政府民國 85 年 4 月 12 日（85）府工都字第 54437 號 |
| 7 | 變更員林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內政部民國 96 年 7 月 9 日台內中營字第 0960804196 號 | 彰化縣政府民國 96 年 7 月 25 日府建城字第 0960147152A 號 |
| 8 | 變更員林都市計畫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重劃地區）案 | 內政部民國 98 年 7 月 10 日內中營字第 0980806216 號 | 彰化縣政府民國 98 年 7 月 21 日府建城字第 0980170308B 號 |
| 9 | 變更員林都市計畫（配合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內政部民國 100 年 7 月 13 日台內營字第 1000116985 號 | 彰化縣政府民國 100 年 7 月 21 日府建城字第 10002466281 號 |
| 10 | 變更員林都市計畫（郵政事業土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內政部民國 105 年 11 月 3 日台內營字第 1050815244 號 | 彰化縣政府民國 105 年 11 月 16 日府建城字第 392604A 號 |

資料來源：本案彙整。

第二節 現行都市計畫概要

一、計畫範圍及面積

以現有員林都市計畫區為範圍，主要以員林市街地區為中心，計畫範圍東至石筍埤圳，南迄八堡圳，西達員林中學西側，北至大村鄉界，計畫面積 691.11 公頃。

二、計畫年期及人口

(一) 計畫年期：民國 110 年

(二) 計畫人口：11 萬人

三、土地使用計畫

共劃設 9 種土地使用分區及 21 種公共設施用地類別，有關員林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土地使用詳見表 2-2 所示。

表 2-2 現行主要計畫土地使用面積表

| 項目 | | 現行計畫面積 (公頃) | 占計畫面積比例 (%) |
|----------------|---------------|---------------|-------------|
| 土地 使用 計畫 | 住宅區 | 411.49 | 59.54 |
| | 商業區 | 46.46 | 6.72 |
| | 乙種工業區 | 25.92 | 3.75 |
| | 行政區 | 2.18 | 0.32 |
| | 宗教專用區 | 0.44 | 0.06 |
| | 車站專用區 | 3.74 | 0.54 |
| | 加油站專用區 | 0.32 | 0.05 |
| | 電信專用區 | 1.10 | 0.16 |
| | 行水區 | 8.29 | 1.20 |
| | 小計 | 499.94 | 72.34 |
| 公共 設施 用地 | 學校用地 | 52.48 | 7.59 |
| | 機關用地 | 9.94 | 1.44 |
| | 公園用地 | 14.14 | 2.05 |
| | 兒童遊樂場用地 | 0.17 | 0.02 |
| | 綠地用地 | 1.50 | 0.22 |
| | 零售市場用地 | 2.16 | 0.31 |
| | 批發市場用地 | 2.07 | 0.30 |
| | 停車場用地 | 1.03 | 0.15 |
| | 廣場用地 | 0.18 | 0.03 |
| | 廣場兼車站用地 | 0.28 | 0.04 |
| | 廣場兼道路用地 | 0.10 | 0.01 |
| | 社教用地 | 1.43 | 0.21 |
| | 自來水事業用地 | 0.62 | 0.09 |
| | 變電所用地 | 0.57 | 0.08 |
| | 電路鐵塔用地 | 0.02 | 0.00 |
| | 鐵路用地 | 6.90 | 1.00 |
| | 鐵路用地兼做河川使用 | 0.02 | 0.00 |
| | 鐵路用地兼做道路使用 | 0.55 | 0.08 |
| | 鐵路用地兼做園道使用 | 0.08 | 0.01 |
| | 道路用地 | 43.58 | 6.31 |
| 園道用地 | 53.35 | 7.72 | |
| 小計 | 191.17 | 27.66 | |
| 總計 | 691.11 | 100.00 | |

資料來源：變更員林都市計畫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與歷次個案變更；本案彙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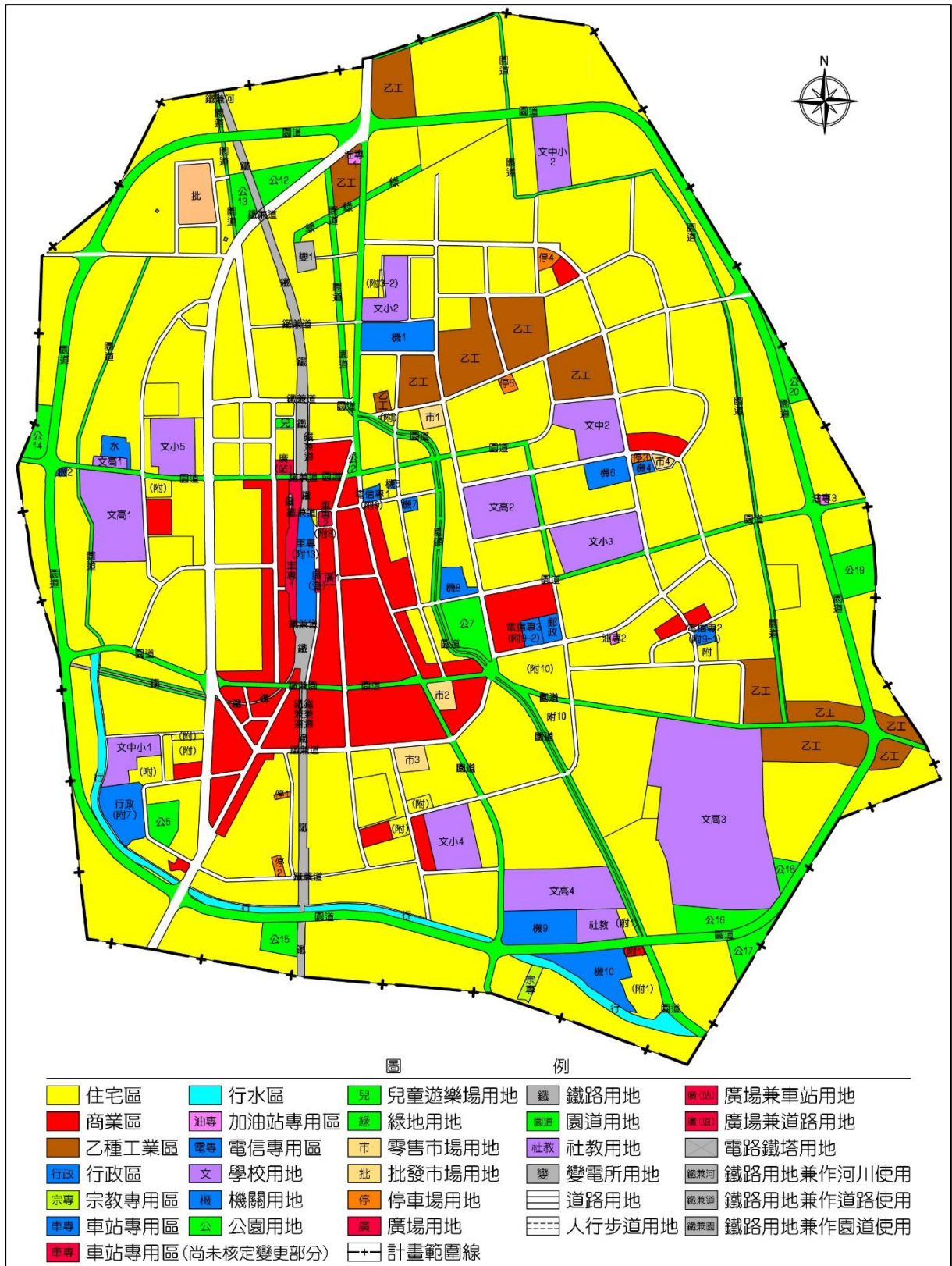


圖 2-1 現行主要計畫示意圖

資料來源：變更員林都市計畫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民 96 年。

四、 上位及相關計畫

有關與本案相關之上位及相關計畫詳見表 2-3 所示。

表 2-3 上位及相關計畫一覽表

| 類別 | 計畫名稱 | 對於本案之指導 |
|------|----------------------------------|--|
| 上位計畫 | 員林都市發展綱要計畫（彰化縣政府，100 年）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於都市防災之指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都市空間安全管理機制，妥善面對災害潛勢。 2. 推動易致災地區災害治理計畫，減輕都市災害損失。 3. 透過都市防洪保水策略，減緩市區暴雨影響。 4. 落實災害整備，提升災害因應與復原能力。 ◇ 對於親山親水與景觀之指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生態城鎮為出發點，營造友善之城鄉環境。 2. 強化藍帶系統之可親性，結合周邊土地使用特性引導適宜之機能發展。 3. 以簡易綠美化方式妝點生活空間，創造生活與生態環境雙贏。 |
| | 擬定彰化縣區域計畫研究規劃報告（草案）（彰化縣政府，103 年）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於景觀發展之指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構並強化都會發展核心意象。 2. 串連及打造文化觀光休閒軸意象。 3. 重塑並維護田園藍綠網意象。 4. 再現及保育山景生態綠廊。 5. 修補及塑造生態綠能河海岸意象。 |
| | 彰化縣國土計畫（草案）（彰化縣政府，107 年） | <p>部門空間計畫-重要公共設施與水資源部門之指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縣部分排水路老舊、寬度不足且渠道淤積，導致僅能容納 2-5 年重現期距洪水量，通洪能力有限，尤其八卦山區逕流進入平地排水之銜接段易有洪水漫溢造成淹水災情之狀況。 ◇ 透過滯洪池設置削減汛期時洪峰流量、分擔整體流域之排洪壓力，以降低下游地區之淹水災害，提升區域整體保護標準。 |
| 相關計畫 |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經濟部水利署，103-108 年）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該計畫分為持續辦理、創新作為及加強管理等三大面向，與本案相關內容包含雨水下水道之規劃及治理、農田排水之規劃及治理、都市土地低衝擊開發-海綿城市及都市排水資產管理及提升防洪效益。 ◇ 本案屬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補助之彰化縣員林市過溝排水多功能調節（滯洪池）工程，滯洪池總面積 2.53 公頃，可滯洪水量為 31,490 立方公尺。 |

資料來源：本案彙整。

第三章 發展現況分析

第一節 自然環境

一、 地形地勢

員林市位居彰化平原與八卦山台地之銜接地帶，東側有八卦山丘陵地東南橫互而過，地勢由東側向西側傾斜，境內制高點高程約 380 公尺，最低點高程約 20 公尺。西側是平坦地形，為高程 20~60 公尺之緩坡平原地形，屬彰化平原一部分，而東側地形則為高程 200~500 公尺間。員林都市計畫區位屬西側緩坡平原，地勢最低點大致位於西北側附近，高程約 21 公尺，變更範圍位於計畫區北側，相較其他地區地勢偏低。

二、 水文

員林市水系大致以 137 縣道為界，分為八卦山排水系統與平原區農田灌溉系統。主要區域排水系統計有：有八堡圳、石筍埤圳、萬年圳、大村排水和員林大排，東側的八卦山脈上分布多條排水與支流（如新東山排水、土地公坑、振興排水...等）。流經本案周遭之排水有東側之石筍排水與西北側過溝排水，為灌排合一之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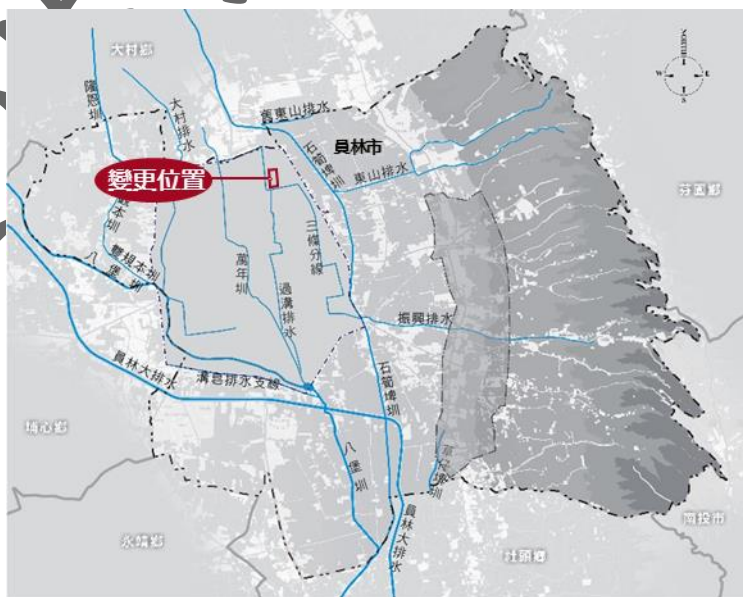


圖 3-1 員林市區排水系統示意圖

三、氣候

根據中央氣象局觀測資料統計民國 101 至 106 年之平均氣溫與降水量，員林測站平均溫度為 24.3℃，最低溫出現在一月 17.3℃，最高溫為七月 29.8℃；年平均降水量為 1,581.7 毫米，主要集中於 5 月至 8 月梅雨及颱風雨季，平均最高降水量出現在 8 月 316 毫米，平均降雨量達 281.4 毫米，占全年降水量 71%。瞬間強降雨也時常出現在此區間，易出現淹水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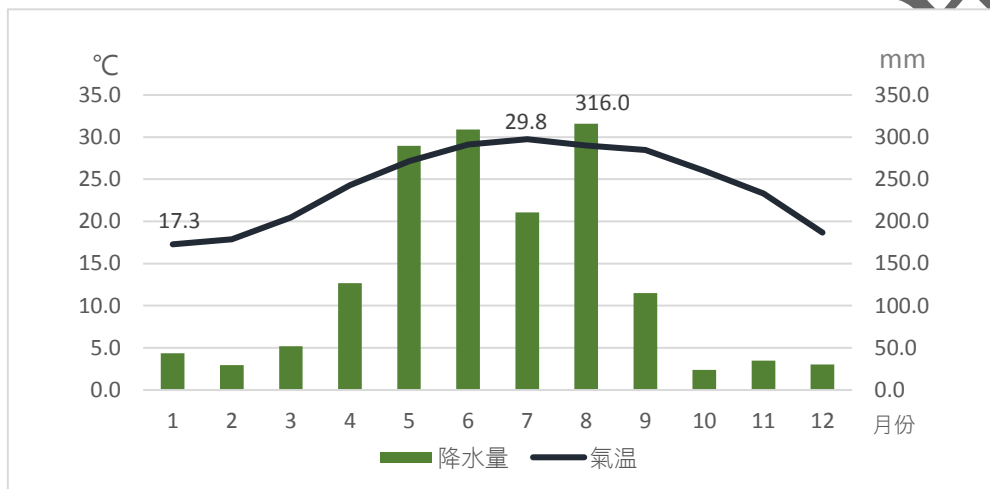


圖 3-2 員林測站全年平均氣溫與降水量示意圖

資料來源：中央氣象局觀測資料查詢系統，民 107 年。

四、天然災害潛勢

根據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災害潛勢資料，員林市之淹水警戒值為 260mm，東側部分有坡地災害警戒值達 420mm。觀察淹水災害潛勢地圖，模擬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350mm、450mm 及 600mm 之淹水情況，結果顯示變更範圍與周遭地區於一日暴雨達 350mm 時淹水深度即達 1 至 2 公尺，於一日暴雨 600mm 時附近地區淹水深度甚至達 2 至 3 公尺，需嚴加防範淹水災害，如圖 3-3～圖 3-5 所示。

第二節 土地使用現況

變更範圍業於 104 年獲經濟部水利署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補助辦理「彰化縣員林市過溝排水多功能調節（滯洪池）工程」（圓林園）。其使用現況為公園兼滯洪池使用，如圖 3-6 所示。



圖 3-6 土地使用現況示意圖

第三節 土地權屬

變更範圍包含員林市橋愛段 1415 及 1415-1 地號土地，面積為 2.53 公頃（謄本面積 2.5335 公頃），該地屬員林 184 重劃區範圍，公共設施皆採市地重劃方式取得，並已全數移轉予彰化縣政府，如表 3-1 所示。

表 3-1 變更範圍土地清冊

| 編號 | 地段 | 地號 | 謄本面積（公頃） | 所有權人/管理者 |
|----|-----|--------|----------|-----------|
| 1 | 橋愛段 | 1415 | 2.2410 | 彰化縣/彰化縣政府 |
| 2 | 橋愛段 | 1415-1 | 0.2925 | 彰化縣/彰化縣政府 |
| 合計 | | | 2.5335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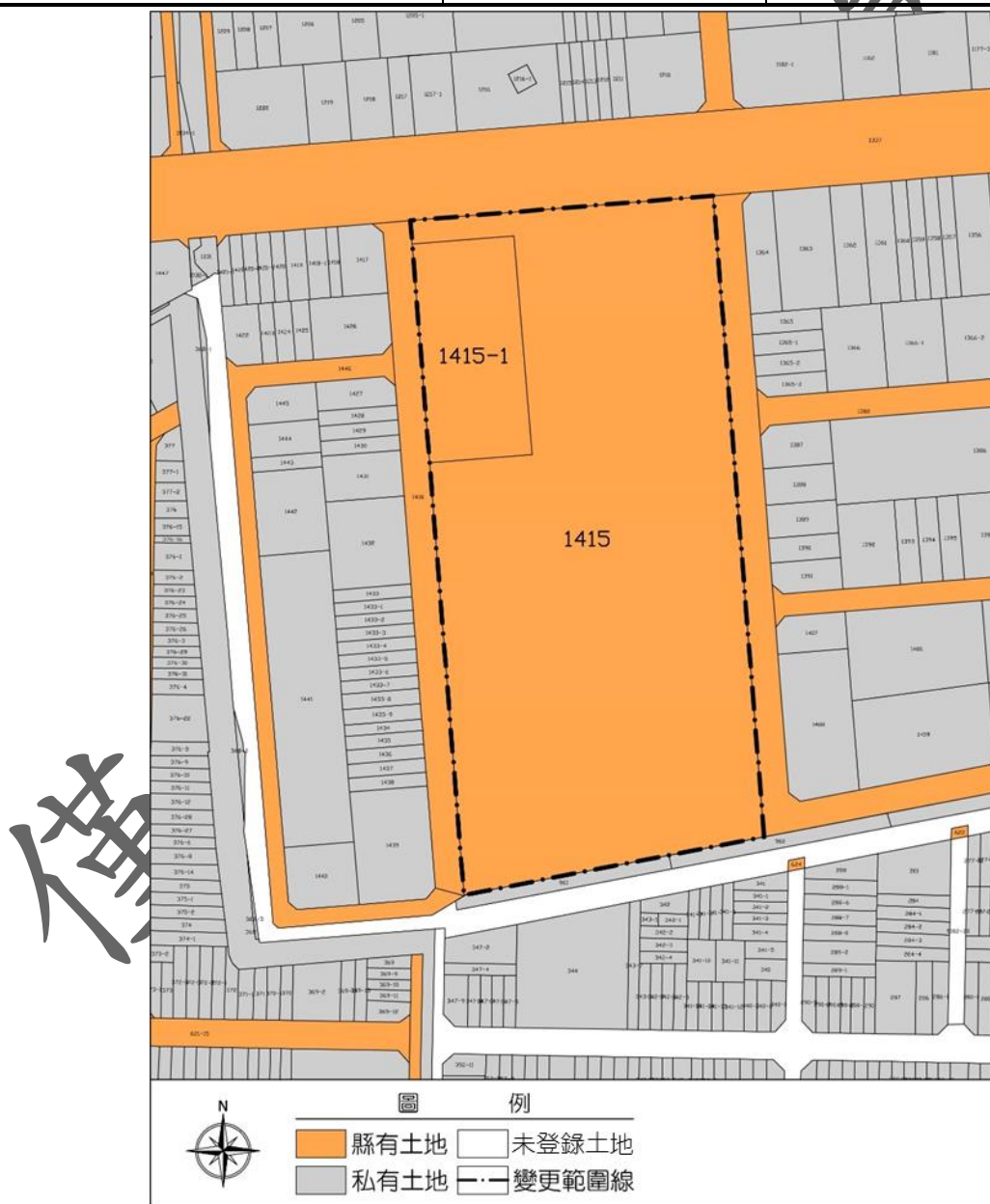


圖 3-7 土地權屬分布示意圖

第四節 公共設施系統

鄰近變更範圍半徑 500 公尺內之公共設施有停車場用地 1 處，半徑 1 公里內之公共設施則包含文小用地 1 處（僑信國小）、文中用地 1 處（大同國中）、機關用地 1 處、市場用地 1 處及停車場用地 2 處。其中依據「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規定之服務半徑，文小 2 用地、文中 2 用地之服務半徑為 1.5 公里，其服務範圍皆能涵蓋員林都市計畫區，如圖 3-8 所示。

依據彰化縣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之檢核，計畫區內之文小與文中用地已超過需求面積約 4.8851 公頃（如表 3-2）；故依據該案之指導，文中小二用地確有檢討變更之空間。

表 3-2 員林都市計畫中小學用地公共設施檢核表

| 項目 | 檢討標準 (計畫人口 97,500 人) | 現行計畫 面積 (公頃) | 需求 面積 (公頃) | 超過或不足 面積 (公頃) | 備註 | |
|----------|-------------------------|---|------------------|---------------------|---------|---|
| 學校 用地 | 文小 用地 | 依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規定，每位學生為 12 m ² 。 | 13.4050 | 7.9209 | +5.4841 | - |
| | 文中 用地 | 依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規定，每位學生為 14.3 m ² 。 | 5.2150 | 5.8140 | -0.5990 | - |
| 合計 | - | 18.6200 | 13.7349 | +4.8851 | - | |

資料來源：彰化縣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民 105 年。



圖 3-8 周邊公共設施分布示意圖

第五節 周邊交通系統

變更範圍位於員林都市計畫區東北側，主要道路為北側之員林大道，其與員林市聯外道路中山路二段（台1線）銜接，而變更範圍東西側分別為橋愛街及大勇街，亦均可連接至員林舊市區範圍，整體而言易達性高。



圖 3-9 道路系統示意圖

第四章 整體發展構想

第一節 圓林園設置目的

由於員林市區都市發展，以及近年氣候變遷常有急降雨情形發生，其地表逕流主要依靠重要區域排水過溝排水排出，惟其現況通水能力不足，且受台 1 線(第十三條圳橋)下游斷面束縮拓寬不易，使員林地區每逢颱風豪雨，造成上游排水水位抬升，市區雨水下水道無法順利排水。

面對強降雨之衝擊，彰化縣政府配合「綜合流域治理計畫」以期改善員林市雨水下水道瓶頸地段，在總合治水架構下，因應易淹水地區不同條件，提出合適的解決對策，並以海綿城市理念，增加洪水貯留涵容能力，降低淹水災害，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彰化縣政府水利資源處為改善前述淹水問題，經與縣府教育處協調，以文中小二用地辦理多目標使用滯洪池設施，提供滯洪員林市區及 184 公頃重劃區之部分水量，改善水患發生。

第二節 設置內容

根據內政部營建署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專屬網站 106 年計畫成果，圓林園池頂面積約為 1.72 公頃，池底則約為 1.3 公頃，相關防洪設施則包含有入流工、入流箱涵、抽水站及滯洪池等，滯洪容量約 31,490 立方公尺，減洪量為 4.8cms，如圖 4-1 所示。總工程經費約為 1 億 8,000 萬元，已於民國 107 年 1 月啟用。圓林園可調節部分下水道排水量及過溝排水通水斷面不足問題，降低下水道涵蓋員林東區附近逕流量，在豪大雨來臨時可即時發揮蓄水功能，有效改善淹水問題。

另考量目前員林市尚無大型活動公園，故滯洪池設施平常未啟用時池底為大面積平坦草坪，可提供民眾休憩、野餐、放風箏等活動，亦可提供舉辦戶外音樂會或其他聚會活動，另有約 0.3 公頃景觀池，四周為 1：2.5 緩草坡與地面銜接，公園步道設計分上下兩層，上層步道一圈為 650 公尺，下層步道一圈 350 公尺，全長共 1 公里，可供民眾休閒運動使用，如圖 4-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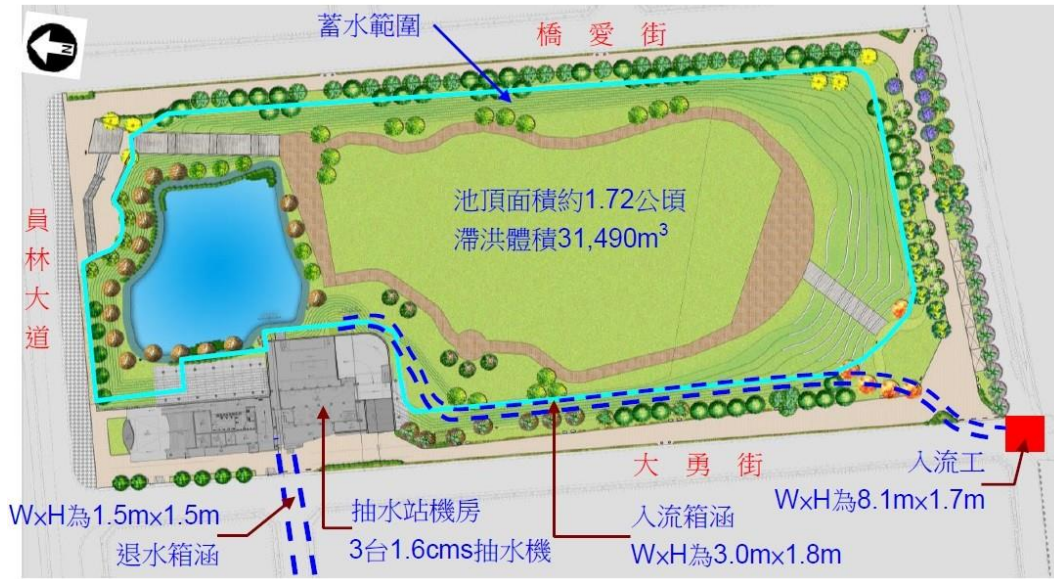


圖 4-1 圓林園配置示意圖

資料來源：內政部營建署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專屬網站，民 106 年。



圖 4-2 圓林園滯洪工程設計示意圖

資料來源：彰化縣政府水利資源處官方粉絲專頁、彰化縣政府官方網站，民 107 年。

第三節 成果與效益

民國 107 年夏季隨即接受暴雨挑戰，分別於 7 月 2 日與 8 月 14 日均發生時雨量超過 60 毫米的強降雨，彰化縣政府水利資源處隨即啟動滯洪池調節功能，將員林市過溝排水導入圓林園，區內草地瞬間變湖泊，成功抑制周邊積淹水情況發生，為員林都市計畫區之東側區域提供良好的保護作用，並配合石筍排水整治成功降低都市積淹水危害，如圖 4-3~圖 4-6 所示。



圖 4-3 圓林園施工前後對照圖

資料來源：彰化縣政府水利資源處官方粉絲專頁、彰化縣政府官方網站，民 107 年。



圖 4-4 圓林園滯洪設施示意圖

資料來源：彰化縣政府水利資源處官方粉絲專頁，民 107 年。



圖 4-5 圓林園滯洪保護區域示意圖

資料來源：彰化縣政府官方網站，民 107 年。



圖 4-6 圓林園滯洪成效與休閒使用示意圖

資料來源：彰化縣政府水利資源處官方粉絲專頁、彰化縣政府官方網站，民 107 年。

僅供公開展覽用

第五章 變更計畫內容

第一節 變更理由

- 一、「文中小二用地」現況已配合內政部營建署「綜合流域治理計畫」開闢為過溝排水上游多功能調節（滯洪池），即圓林園使用，於 107 年元月啟用後，同年夏季即發揮減洪效果，讓員林東區免於水患之苦。
- 二、圓林園除考量滯洪功用外，更考慮人本環境、人文藝術及員林地區較缺乏大型開放空間等因素，滯洪功能未啟用時池底為大面積平坦草坪，可提供民眾休憩、野餐、放風箏等小型活動，亦可提供舉辦戶外音樂會或其他聚會活動，最大空間可容納約 5,000 人，成為示範性的多功能防災公園。
- 三、因應少子化趨勢加上員林都市計畫區學校用地經檢討已符使用需求，故員林市尚無開闢學校用地之迫切需要，為確保其永久滯洪功能並使管用合一，爰變更學校用地為公園用地兼供滯洪池使用。

第二節 變更計畫內容

變更學校用地（文中小二）為公園用地兼供滯洪池使用，變更面積為 2.53 公頃。如表 5-1、表 5-2、圖 5-1～圖 5-3 所示。

表 5-1 變更內容明細表

| 位置 | 變更內容 | | 變更理由 |
|----------------|-----------------------------|------------------------------|--|
| | 原計畫 | 新計畫 | |
| 學校用地 (文中小二) | 學校用地 (文中小二) (2.53 公頃) | 公園用地兼供 滯洪池使用 (2.53 公頃)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文中小二用地」現況已配合內政部營建署「綜合流域治理計畫」開闢為過溝排水上游多功能調節(滯洪池)，即圓林園使用，於 107 年元月啟用後，同年夏季即發揮減洪效果，讓員林東區免於水患之苦。 2. 圓林園除考量滯洪功用外，更考慮人本環境、人文藝術及員林地區較缺乏大型開放空間等因素，滯洪功能未啟用時池底為大面積平坦草坪，可提供民眾休憩、野餐、放風箏等小型活動，亦可提供舉辦戶外音樂會或其他聚會活動，最大空間可容納約 5,000 人，成為示範性的多功能防災公園。 3. 因應少子化趨勢加上員林都市計畫區學校用地經檢討已符使用需求，故員林市尚無開闢學校用地之迫切需要，為確保其永久滯洪功能並使管用合一，爰變更學校用地為公園用地兼供滯洪池使用。 |

註：表內面積應以依據核定圖實地分割測量面積為準。

表 5-2 變更前後土地使用面積增減表

| 項目 | | 變更前 計畫面積 (公頃) | 本次變更增減 面積 (公頃) | 變更後計畫 面積 (公頃) |
|------------|-------------|---------------------|----------------------|---------------------|
| 公共設施 用地 | 學校用地 | 52.48 | -2.53 | 49.95 |
| | 公園用地兼供滯洪池使用 | 0.00 | +2.53 | 2.53 |

註：1.表內面積應以依據核定圖實地分割測量面積為準。

2.其他未涉及變更部分，均應以現行都市計畫內容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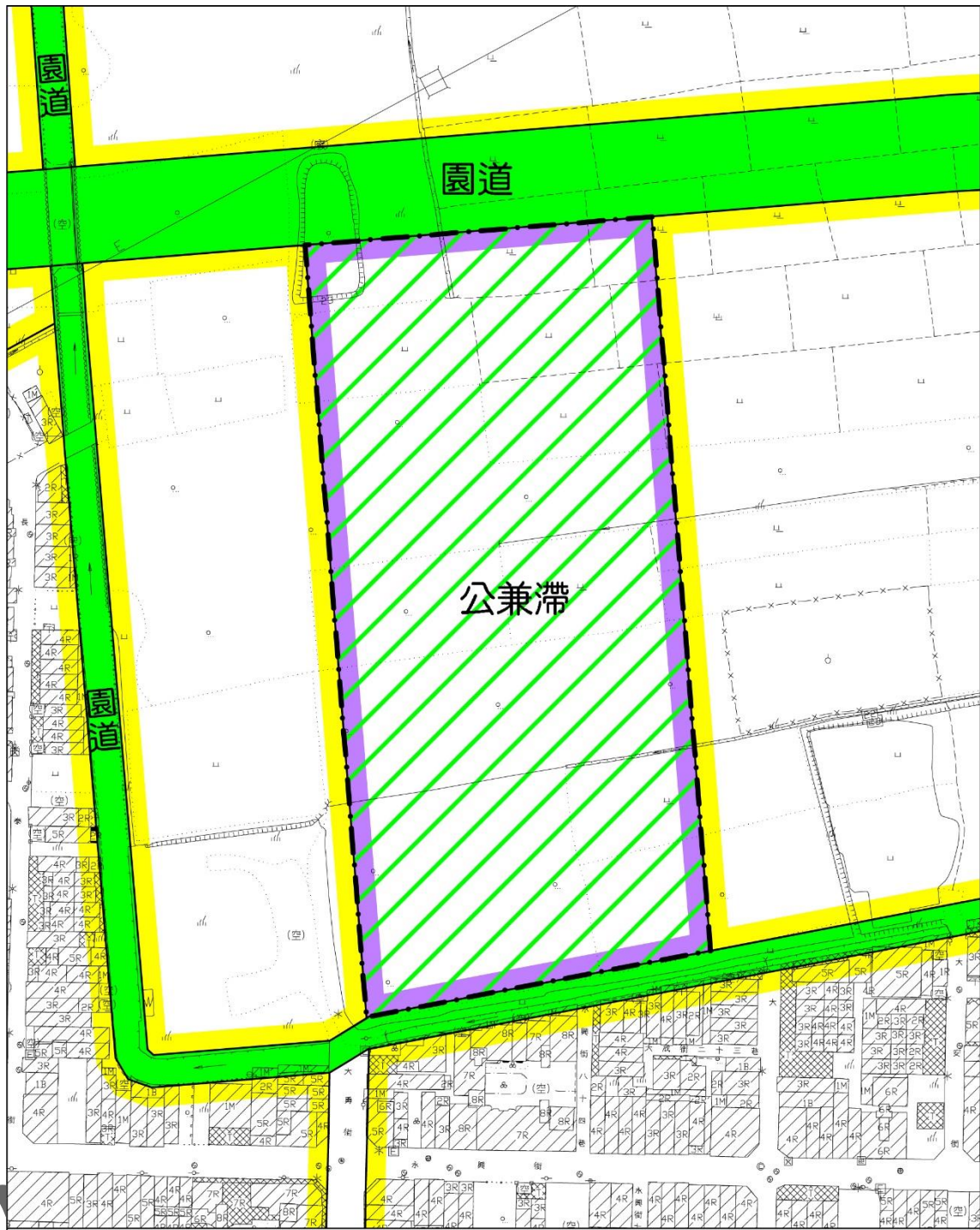


圖 例



- | | | | | | |
|---|------|---|------|---|-------|
|  | 住宅區 |  | 學校用地 |  | 變更範圍線 |
|  | 園道用地 |  | 道路用地 | | |

變 更 圖 例

- | | |
|---|--------------------|
|  | 變更學校用地為公園用地兼供滯洪池使用 |
|---|--------------------|

圖 5-1 變更計畫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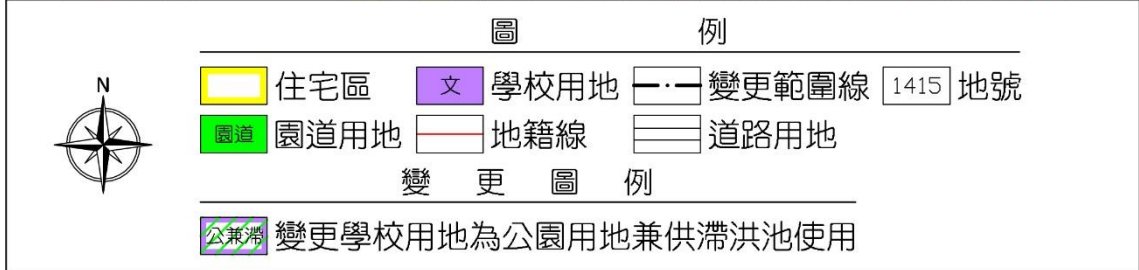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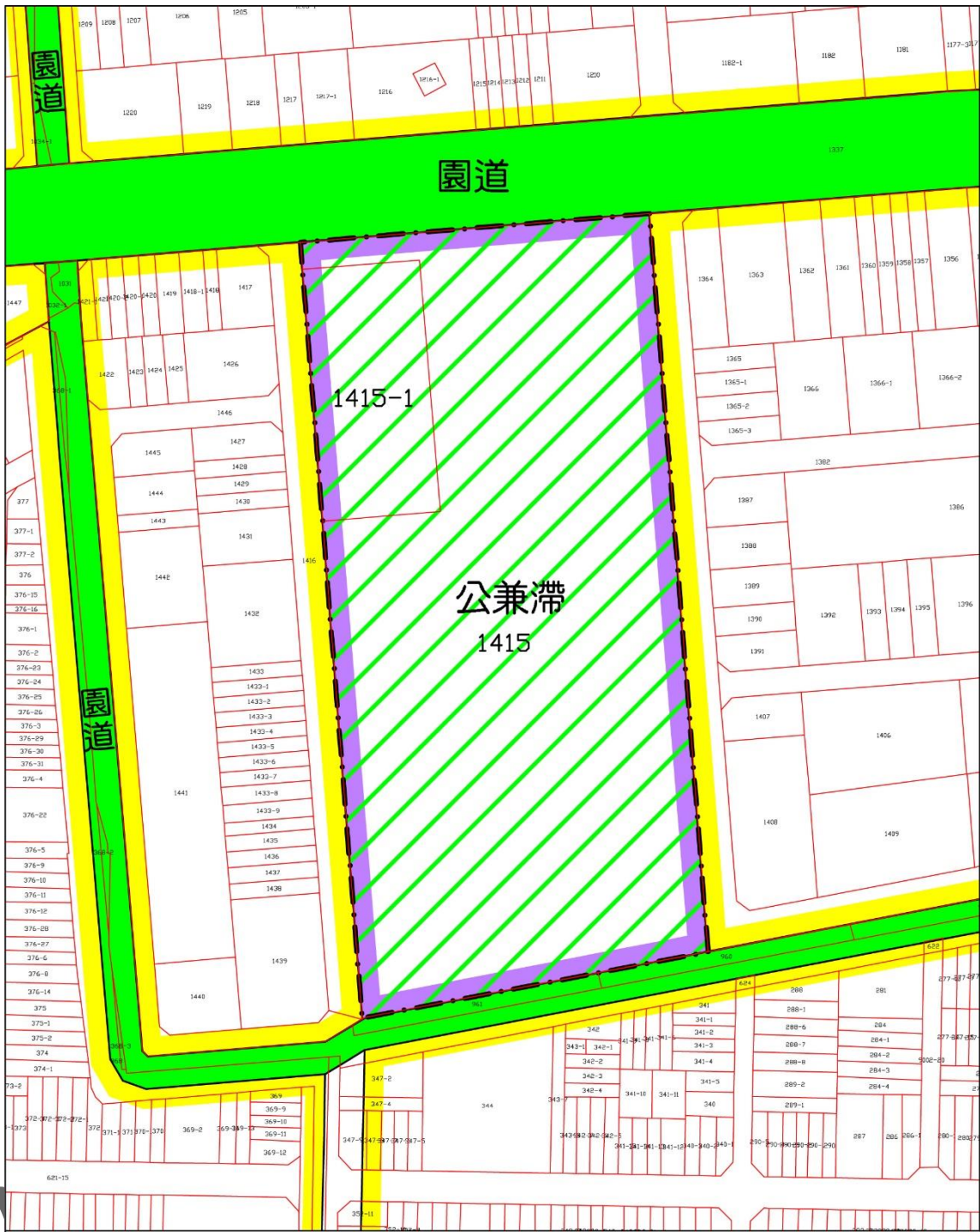


圖 5-2 變更計畫套繪地籍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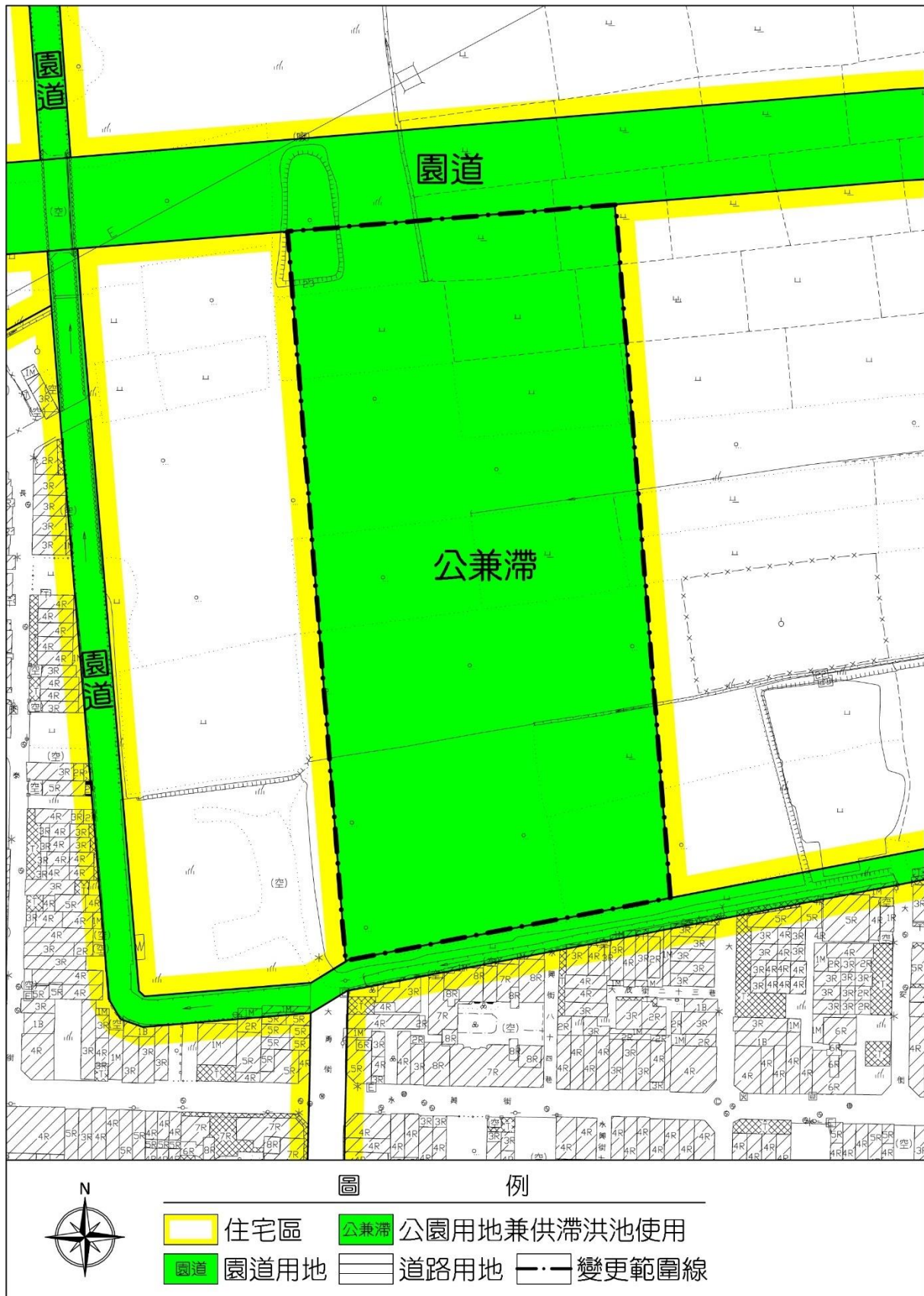


圖 5-3 變更後計畫示意圖

第六章 事業及財務計畫

變更範圍係屬民國 103 年市地重劃取得之公共設施用地，彰化縣政府並於民國 104 年向內政部營建署爭取約 1.8 億「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經費辦理「彰化縣員林市過溝排水多功能調節（滯洪池）工程」（圓林園），且於民國 107 年 1 月完成啟用，故無編列土地取得與開發經費需要。

僅供公開展覽用

健供公服醫覽用

附件一 個案變更核准函

附件二 土地登記謄本

附件三 地籍圖謄本

僅供公開展覽用

| | |
|--------|--|
| 業務承辦人員 | |
| 業務單位主管 | |